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概述

为了规范公司的经营行为，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结合业务发展情况，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公司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意获电子有限公司、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市意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13,250.00万元。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董事陈煜、方建文、蒋友安、方建斌、蔡胜才、朱松平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市场价	900.00
	东莞市意获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市场价	100.00
	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市场价	500.00
	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市场价	50.00
	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市场价	1,500.00
	小计	-	-	<b>3,050.00</b>
采购关联方商品/接受服务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4,300.00
	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600.00
	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1,200.00
	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2,000.00
	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1,600.00
	乐清市意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50.00
	小计	-	-	<b>9,750.00</b>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费	市场价	100.00
	东莞市意获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费	市场价	150.00
	东莞市览越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费	市场价	100.00
	小计	-	-	<b>350.00</b>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费	市场价	100.00
	小计	-	-	<b>100.00</b>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9,158万元

注册地址：乐清经济开发区乐商创业园K幢楼第1-6层

法定代表人：方建文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

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零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另设分支机构经营场所：乐清市翁垟街道创新创业园区内（后盐、后桥村））)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85,598.41万元，净资产60,596.71万元，营业收入29,685.37万元，净利润4,771.44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意华集团持有公司38.24%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意华集团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意华集团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二）东莞市意获电子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太安路虎门段29号1栋401室

法定代表人：唐郁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智能产品的软硬件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和批发；电子产品技术开发、咨询和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6.13万元，净资产442.25万元，营业收入1,093.02万元，净利润18.71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方建斌担任东莞市意获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东莞市意获电子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东莞市意获电子有限公司经营正常，与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较低，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二路177号（另设分支机构经营场所：1、乐清市翁垟街道翁垟工业区；2、乐清经济开发区滨海南四路66号博通慧谷小微园7幢）

法定代表人：蔡彩萍

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电器及配件、塑料制品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11,594万元，净资产4,239万元，营业收入9,456万元，净利润664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方建文之配偶蔡彩萍女士担任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乐清市惠华电子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乐清市惠华电子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四）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亿元

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隆兴路1900号

法定代表人：王海亦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喷涂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有色金属铸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28,476.9万元，净资产-9,998.29万元，营业收入5,192.52万元，净利润-2,669.69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湖南意华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五）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正阳西路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丰敏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

推广;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智能家庭网关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8,583.41万元,净资产817.94万元,营业收入5,204.82万元,净利润-1,185.68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陈煜担任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陈煜之妹的配偶张丰敏担任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超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六) 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太安路虎门段29号6栋301房

法定代表人：陈淑蕉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2,171.37万元，净资产1,890.09万元，营业收入1,114.05万元，净利润-109.91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意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东莞市览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七）乐清市意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注册地址：乐清市翁垟街道后西门村（龙光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内）

法定代表人：厉斐之

经营范围：水产养殖、销售；家禽养殖（限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场）、销售；水果种植、销售；蔬菜种植、销售；日用品销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5.33万元，净资产-180.77万元，营业收入93.49万元，净利润16.55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乐清市意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

交易。

###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按次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具备必要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一致认为：公司提交了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详细资料，经过对公司提供的议案等资料的审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

##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发生的2024年度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需要，交易金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公司审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和预计全年关联交易金额的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王建文

\_\_\_\_\_  
杨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